|  |  |
| --- | --- |
| A5-02-20 | **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新聞稿**  發稿日期：111年7月11日  發稿單位：書記處  連 絡 人：書記官長 李成在  連絡電話：(082)327361#303 編號：111-001 |

**金門地院辦理國民法官模擬法庭第2輪次活動準備程序期日新聞稿**

國民法官法即將於112年1月1日起正式上路，為持續累積新制運作之經驗，本院訂於今(30)日辦理第2輪次模擬法庭活動準備程序之演練。

適逢本院國民法官法庭改造工程竣工，並於本月29日辦理驗收，惟因有部分工程缺失尚待改善，經與廠商協調，在全部驗收完畢前，同意作為模擬法庭之演練，兼具整體功能成效之檢驗。

本模擬法庭第2輪次111年度國模重訴字第1號違反家庭暴力防治法之殺人案件，以實際案例進行改編，作為模擬實真演練之劇本。院長陳弘能於開審前致詞表示，本輪次之預演正好趕上嶄新的國民法官法庭改造工程竣工，法庭內部呈現莊嚴中透著整潔、明亮、溫馨的感受，迎合建構友善的審判環境，落實司法親民的理念。

本工程因尚未完全驗收完畢，且本日為準備程序期日，又逢疫情嚴峻期間，基於防疫優先為原則，無法完全開放外界到場參與，待7月28、29日之國民法官選任、審理、評議、宣判及研討會期日，如一切條件就緒，當就全新的法庭風貌展現在國人眼前，共同體驗清新、亮麗、舒適的一面，提供優質的審判環境，有助人民對司法的信賴。



